

日期：  
便簽 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計畫業務組 擬辦：

一、公告於電子公佈欄、本組、本處及本校最新消息，並e-mail副知全校教師知照。

二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本案擬公告網頁之中英文內容如參考附件。		代為決行
行政 辦事員 楊凱婷 0622 1528		教授兼 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0623 0902
教授兼 組長 謝奇明 0622 2147		

裝

訂

線

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 
聯絡人：何積恩 約用行政管理師  
電話：02-2737-7232  
傳真：02-2737-7619  
電子信箱：gnho0611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500410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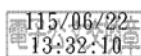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(附件1 115TOP002486\_115D2015825-01.pdf、附件2 115TOP002486\_115D2015826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產學合作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55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4單位）

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

裝

訂

線

國立中興大學

第1頁，共15頁  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3頁/共4頁



1150013239 115/06/22

